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28日19时。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董事裘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